

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已于2020年10月14日通过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10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有效。

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注销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核程序，同意公司注销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期权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10月20日